

关于财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02 月 2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58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限制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 金额及原因 说明	限制申购起始日	-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02月23日
	限制转换转入起始日	-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02月23日
	限制赎回起始日	-
	限制转换转出起始日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02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02月23日起，对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如单日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等相关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